

精典文库 044 KCLASSICS



马戏团之夜

Nights at the Circus

[英]安吉拉·卡特 著 杨雅婷 译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戏团之夜 / (英)卡特(Carter, A.)著;杨雅婷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9
(精典文库)

ISBN 978 - 7 - 305 - 08418 - 8

I. ①马… II. ①卡… ②杨…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19858 号

Angela Carter

Nights at the Circus

Copyright © 1984 by Angela Cart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ogers, Coleridge & White Ltd(RCW)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1 by NJUP

本书中文简体字译稿版权由台湾行人出版社授权

Copyright © 2007 杨雅婷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10-2009-264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书 名 马戏团之夜
著 者 [英]安吉拉·卡特
译 者 杨雅婷
责任编辑 陈蕴敏

照 排 南京玄武湖印刷照排中心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14.25 字数 300 千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8418 - 8
定 价 36.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上帝爱你，先生！”飞飞大声说道，啾啾啾的嗓门儿听起来像垃圾箱的盖子在撞来撞去。“说到我的出生地，这个呀，我初次见到天光，便是在这烟雾弥漫的老伦敦，可不是嘛！海报上说我是‘土生土长的伦敦维纳斯’，并不是没来由的，先生，虽然他们倒不如依据我非比寻常的‘登陆’方式，而叫我‘高空钢索的海伦’算了——因为我根本不是经由所谓的正常管道呱呱坠地的，先生，噢，我的老天，才不是呢；就像特洛伊的海伦^①一样，我是孵出来的。”

“就在博教堂的钟声响起^②时，从一颗天大的蛋里孵出来的，千真万确！”

金发女人放声狂笑，拍打着从掀开的浴袍露出的如大理石般

① 在希腊神话中，宙斯(Zeus)化身天鹅引诱丽达(Leda)。丽达产下两颗蛋，其中一颗孵出海伦。海伦嫁给斯巴达王米奈劳斯(Menelaus)为妻，后被帕里斯(Paris)拐走，因而引起特洛伊(Troy)战争。〔编按：本书所有注解皆为译注。〕

② 全名为圣玛莉·勒·博教堂(St. Mary-le-Bow Church, 简称 Bow Church)，位于近伦敦市中心处。根据传统说法，只有在博教堂的钟声传得到的范围内出生的人，才算是道道地地的伦敦东区人(Cockney)。

白皙光滑的大腿，一双蓝色的大眼肆无忌惮地瞟着这名摊开笔记本，随时准备下笔的年轻记者，仿佛在激他：“信不信由你！”接着，坐在一张可以旋转的梳妆凳上——那是从排演室搬来的毛绒顶面无靠背的钢琴凳——她转过身去，对着镜中的自己咧嘴一笑，一面以利落的手势从左眼皮上扯下一副六寸长的假睫毛，制造出一个微小而刺耳的撕裂声。

飞飞，当今最富盛名的空中飞人^①，她的宣传标题写在占据了整面墙的海报上：“她是真的存在，还是虚构出来的？”而且，她不会让你片刻忘记这句话——这个由一尺高的法文字母所组成的问句，绽放出炫目的光彩，那是她在风靡巴黎后留下的纪念品，俯视着她在伦敦的化妆间。海报洋溢着一股热闹的气氛，带着恰到好处的狂野与华丽，违反常理地描绘一名年轻女子如火箭般“咻！”地射向上空，在一阵激扬的锯木屑中冲向某座看不见的，位于“冬之马戏团馆”^②的木造穹苍上的秋千。画家选择从背面描绘她攀升的景象——换种说法，就是屁股高高挂在空中的模样；在这种突显其肥臀的透视画法下，她扶摇直上，抖开身上红紫相间、巨大无比的羽翼，其庞然壮硕的程度足以支撑像她这样的大女孩。而且，她的确是个大女孩。

这位海伦的肩部，显然长得像她那位传说中的生父：那只天鹅。

① 原文为“aerialiste”，下同。

② 冬之马戏团馆(Cirque d'Hiver)，位于巴黎，原本是为了让夏季到处流浪表演的马戏团，在严冬时有落脚演出的场所，而于1852年由雅克·希托夫(Jacques Hittorff)建造。

然而，这双家喻户晓、饱受争议的翅膀，也就是造成她声名远播的原因，今晚却隐藏在一袭淡蓝色软缎浴袍脏兮兮的织花布面之下，向外鼓出一对看起来很不舒服的肿块，不时抖颤着绷紧的布料表面，仿佛渴望挣脱束缚似的。（“她是怎么办到的？”那名记者寻思着。）

“在巴黎，他们叫我 l'Ange Anglaise，意思是英格兰天使，就像那位老圣人说的，‘不是英格兰人，却是个天使’”，她之前曾这么告诉他，同时还猛然把头扭向那张最得她欢心的海报；她也曾随口提到，那张海报是一个“法国矮子”在石版上胡乱涂鸦的结果。“他要我，嗯，这个说起来挺教人难为情的，他要我在他的那话儿上尿尿，然后才肯把蜡笔掏出来画画哩！”接着——“听起来有点儿像是我编出来的呵？”——她用牙齿拔出一大瓶冰过的香槟的软木塞。梳妆台上，一个细细长长的笛形酒杯就立在她自己的手肘旁，里面的香槟酒嘶嘶冒着泡；那个仍然在噼啪作响的酒瓶，就随随便便地插在盥洗壶里，周围塞着肯定是从鱼贩那儿拿来的冰块，因为其中还夹了一两片闪亮的鱼鳞。而且，那股海洋的气息——这位“伦敦维纳斯”有种让人觉得可疑的气味——想必是从这些二手冰块散发出来的；那气息掩盖在另一种呛热而浓密的混合气味下，后者融合了香水、汗水、油彩和逸漏出来的刺鼻瓦斯味儿，让人觉得自己仿佛是一块接着一块地呼吸着飞飞化妆间里凝固的空气。

卸下了一副睫毛，另一副还留在眼睑上，飞飞的身体微微后倾，以使用一种公正客观的满意神情仔细审视映照在镜中的不对称光芒。

“如今，”她说，“在征服欧洲大陆之后，”（她的发音听起来像

“欧邹大婆”）“这个浪迹天涯的女儿又回到了伦敦老家，我热爱的美丽的伦敦。伦敦——就像亲爱的老丹·里诺^①所称呼它的：‘一个坐落在泰晤士河畔、以音乐厅和骗局为主要产业的小村庄。’”

透过妆镜的暧昧光影，她向年轻记者使了个夸张的眼色，轻快地撕下另一副假睫毛。

她所生长的这个城市欢欣鼓舞地迎接她归来，疯狂的程度让《伦敦画报》称这种现象为“飞飞热”。到处可见她的图像；商店里塞满了“飞飞”袜带、长统袜、扇子、雪茄、刮胡皂……连某个牌子的发粉也借用了她的肖像：只要加进一匙这种发粉，你的海绵蛋糕就会像她一样扶摇直上。身为当代女杰，以及学术讨论与粗鄙臆测的对象，这位海伦启动了数以千计的俏皮话^②，大部分都带有淫秽的意味。（“你有没有听说过这个故事，讲海伦怎样让旅行中的推销员勃然昂升……”）从公爵夫人到街头小贩，人人都把她的名字挂在嘴上：“你看过飞飞没？”然后：“她是怎么办到的？”然后：“你想她是真的吗？”

年轻记者想要保持头脑清醒，因此两手轮流拿着玻璃杯、笔记本和铅笔，暗自寻找一个可以放杯子的地方，好让她无法再不停地将它注满——也许可以放在那座黑色的铁制壁炉台上，它冷酷的

① 丹·里诺(Dan Leno)，19世纪80年代英国各大音乐厅的明星人物，被称为“世界上最滑稽的男人”。在19世纪90年代，他也是最受欢迎的“滑稽船婶”（英国滑稽剧中由男子扮演的中年滑稽女子）之一。

② 英国名剧作家马洛(Christopher Marlow)，曾经根据荷马在史诗《伊利亚特》中对于特洛伊战争中的船队与阵仗的描述，在剧中以诗句“那启动千艘船只的容貌”(the face that launched a thousand ships)来颂赞海伦之美。本书作者引用此典故，而将 ships(船只)戏改为 quips(俏皮话)。

凸角正突出于他在马鬃沙发的座位上方，倘若他轻举妄动的话，肯定会打破他的脑袋。他的猎物有效地困住了他。他试图摆脱这位女士的玻璃杯而做出种种努力，结果却只挪动了一大叠隐藏的情书^①。它们嘈嘈嚷嚷地倾泻而下，顺道从壁炉台上拖出一窝像蛇般蠕动的丝袜，绿的、黄的、粉红的、深红的、黑的，引出一股浓烈的臭脚味；那是充塞于这个房间里的高度个人化的气味（“飞飞的精华”）的最后一种成分。假使她抽得出时间，可能真的会将这味道装瓶販售。她从来不错失任何赚钱的机会。

飞飞对他的挫败视而不见。

也许，那些丝袜之所以降落到地面，是为了与其他设计繁复的贴身衣物（如虫子般到处蠕动的缎带、烂兮兮的蕾丝，散发着使用过的味道）联合起来对付共同的敌人；从外表看起来，她是在自己专业所要求的多次着装与褪装过程中，随手将它们乱扔在房间里，丢得到处都是。一条宽大的绉边衬裤，显然是掉落在当初被随手扔掷的地方。它覆盖着某件物品，也许是座时钟，也许是大理石半身像，也可能是骨灰坛，由于完全被遮覆着，所以可能是任何东西。一件令人望而生畏、俗称“铁娘子”的束腹从空煤桶中伸出，好像一尾巨型斑节虾的粉红色外壳从它的洞穴里冒出来，拖曳着有如好几对虾足般的长蕾丝。总之，这个房间称得上是一项女性杰作，展示出细腻精致的女人邈邈相，毫不做作掩饰，足以恫吓任何一位比眼前这位记者见识过更多世面的年轻男子。

他名叫杰克·华尔斯。他来自加州，世界的另一边，在他所度

^① 原文为法文“billets doux”。

过的二十五年岁月里，大部分的时间都在这个星球的各个不同角落漂泊。流浪汉的生涯磨掉了他的棱角。如今，他以最圆滑的风度自豪，从外表上，你绝对看不出许久以前，他曾经是个街头小混混，藏匿在一艘由旧金山航往上海的轮船里偷渡过海。在冒险历程中，他发现自己颇有运用文字的天赋，还有个更了不起的倾向——经常发现自己在适当的时间出现在适当的地方。他就这么碰上了他的职业，并且在人生的这个时期，靠着向纽约某家报社发送新闻稿来维生。所以，他能随心所欲地浪迹天涯，同时保有记者不负责任的特权，也就是从事这一行所必备的心态：饱览世情，不信一物。在华尔斯的人格中，这种心态正好与另一项美国人特有的素质欢喜雀跃地结合在一起，那便是对于厚颜无耻的谎言抱持着宽宏大度的雅量。这份工作再适合他不过了，而且他总是提醒自己要注重实际。叫他以实玛利吧！^①但是这个以实玛利却有个可以花钱报公账的消费账户，除此之外，他还有一头桀骜难驯的淡黄色浓发，一张红润愉悦的方下巴脸庞，以及透显着怀疑主义的冷灰色眼眸。

然而，他身上仍残留一丝“未完成”的味道。他像是一幢美观气派、装潢出租的房子。在他的性格中，几乎看不到任何细微的、可以称得上是个人的味道，仿佛他那悬置信念、存而不论的习惯，甚至也延伸到他自己的存在上。我说他有种“发现自己在适当的

^① 文学名著《白鲸记》(*Moby-Dick*)的开章首句，便是“叫我以实玛利吧！”。根据《圣经·旧约·创世记》所载，以实玛利(Ishmael)是亚伯拉罕(Abraham)和使女夏甲(Hagar)所生之子，后为亚伯拉罕所逐。天使曾向夏甲预言，以实玛利将会像个野人般地处处与人敌对，与亲族隔离，独自生活。这个名字经常被用来指那些遭到社会摒弃，因而浪迹天涯的人。

时间出现在适当的地方”的倾向，然而情况几乎是：他自己仿佛是一个被随手捡到的东西^①，因为从主观上来说，既然他所寻觅的不是他的自我，他也就从未发现过他自己。

他也许会称自己为一个“行动派男人”。他让自己的生命历经一连串灾难性的震撼，因为他喜欢听到自己的骨头格格作响。那是他知道自己还活着的方式。

于是，他熬过了四川的瘟疫、非洲的长矛，在大马士革路旁的一座贝都因帐篷里遭遇过一回激猛的鸡奸，还有更多更多。然而，这些经历都未曾大幅改变这男人心里的隐形小孩，他确实还是当初那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小伙子，经常饿着肚子到旧金山的渔人码头去，凝视着水面上纠结的船帆，直到他终于也随着潮流出发，航向无边际的希望。华尔斯从未把自己的经历当做经历来体验，这些经历虽然可能将他的外表打磨光滑，却不曾触及他的本质。在他所度过的所有年轻岁月中，他甚至连一丝内省的颤抖也未曾感受过。如果他无所畏惧的话，那并不是因为他很勇敢，就像童话故事里那个不知道如何发抖的男孩一样^②，华尔斯也不知道如何害怕。所以，他习惯性的疏离其实是不由自主的，那不是判断的结果，因为做判断的时候，你必须决定自己要不要相信。

他是一支具有知觉意识的万花筒。正因如此，他才能成为一个好记者。然而，在不断的旋转下，这支万花筒变得有点儿疲累。

① 原文为法文“objet trouvé”。

② 格林童话中有个故事(The Story of the Youth Who Went Forth to Learn What Fear Was)描写一个男孩离家闯荡，想要学会发抖，最后娶公主为妻。

曾经有一度，未来似乎充满希望，但是战争与灾难并未成功地实现他的期望，而且，不久前才与黄热病搏斗过的他，这会儿仍然感到相当虚弱，所以他决定暂时放慢脚步，专注于那些他到目前为止一直不明白的、具有“人情味”的观点。

身为一名优秀的记者，他必得具备鉴赏无稽之谈的眼光。所以，既然人在伦敦，他便去找飞飞，准备进行一系列的访谈，标题暂定为“世界大骗子”。

他轻松不拘小节的美国作风却在这名空中飞人的身上遇到强劲对手，后者现在把重心从一边屁股移到另一边，而且——“放出来总比忍着好，先生”——让一声响屁回荡在整个房间里。她掉过头瞅着他，再一次地，看看他如何应付这个。他注意到，尽管她表现出哥儿们——还是该说成“姐儿们”才对？——般的友善开朗，心底却一直防着他。他朝她咧嘴而笑，露出一口白牙。这份差事真是令人愉快！

在欧洲巡回演出期间，成群的巴黎人愿意为她赴汤蹈火。不仅是劳特累克而已，所有的后印象派画家都争着要画她；维利请她吃饭，而她也给了柯莱特一些不错的建议。阿尔弗雷德·雅里^①向她求婚。当她抵达科隆火车站时，一群欢呼的学生解下拉车的

^① 这一段所提到的都是当时法国文艺界的著名人物。劳特累克(Toulouse Lautrec, 1864—1901)的画作充满灵巧的动态及丰富的色彩，笔触大胆活泼而有一股自由不羁的气氛。科莱特(Sidonie-Gabrielle Colette, 1873—1954)的小说主要以爱情的悲喜与父权社会中的女性情欲为主题。刚出道时，她用第一任丈夫亨利·戈捷-维拉(Henry Gauthier-Villars, 作家兼乐评家)的笔名“维利”(Willy)撰写小说。阿尔弗雷德·雅里(Alfred Jarry, 1873—1907)的剧作《愚比王》(Ubu Roi)因滑稽怪诞而被文学史家视为20世纪法国荒诞派戏剧的先驱。

马，亲自将她的马车拉到旅馆去。在柏林，她的相片展示在各处报纸经销商的陈列窗上，紧邻着皇帝的相片。在维也纳，她令一整代人的梦境扭曲变形，让他们立刻心甘情愿地接受精神分析。无论她走到哪儿，河流为她从中分开，战争为她掀起，日月无光，报纸报导天降青蛙和鞋子。还有，葡萄牙国王给了她一条用蛋形珍珠串成的跳绳，被她存进了银行。

现在，全伦敦都拜倒在她飞跃的足下。而且，就在今天早晨，这个十月的日子，就在这里，这座阿尔罕布拉剧院的化妆间里，她不是才签下一份价值六位数的“豪华帝国巡回演出”合约，并且将在这趟先到俄国、再到日本的演出中，让那一对天皇老子大开眼界吗？然后，她将从横滨航行到西雅图，开始在美国展开“豪华民主巡回演出”。

全美利坚合众国的观众都嚷着要求她来访，而她将与新的世界同时降临。

原来，我们正处于 19 世纪的末尾，就像闷烧到最后的雪茄头一样，转眼便将在历史的烟灰缸中被拧熄。现在是主的纪元 1899 年的最后一个已近尾声的季节。而飞飞即将带着新世纪的万丈光芒腾空翱翔。

表面上，华尔斯是来“吹捧”她的，其实，他也是来戳穿她的——如果人真的可以被“戳穿”的话；无论是同时达到这两种目的，还是只发挥了其中一种作用，都没关系。尽管如此，可别以为一旦揭发了飞飞的骗局，便将毁掉她的演艺生涯，情况可差得远了。如果她毫无可疑之处，又哪来的争议？哪有新闻可言？

“可以再来一口吧？”她从“鳞”光闪闪的冰块中抽出滴着水的

酒瓶。

靠近一点儿看她，不得不说，她长得实在不像个天使，反而比较像匹用来拉货车的母马。她只着长袜没穿鞋便有六英尺二英寸高，还得减掉个一两英寸才能与华尔斯比肩并立。而且，虽然他们说她“如天神般地高大”，但在台下，她却没什么超凡脱俗的气质，若要拿她与天神相媲美，除非天堂里也有高级豪华酒吧，可以让她站在吧台后面款待宾客。她那张椭圆形的宽脸，看起来就像用来盛肉的大盘子一样，是用粗黏土在普通陶轮上拉成的坯。她的魅力毫无细致微妙之处，不过如果她要担任的角色是在这个即将来临的、属于“普通人”的世纪中，经由民主程序推选出来的神明，那也倒好。

她以诱人的手势摇晃酒瓶，直到它重新喷射出汁液。“烈酒可以增加男子气概哟！”华尔斯微笑着用手盖住自己的杯子。“我已经长了胸毛，够有男子气概了，夫人。”^①

她赞赏地咯咯笑着，一点也不吝惜地注满自己的酒杯，结果让泡沫满溢出来，洒进她的干胭脂钵里，嘶嘶作响，泼溅出更多血色的泡沫。很难想象她有任何手势不带着那种华丽、粗俗、满不在乎而慷慨大方的气派，她不仅能满足每个人的需要，而且还绰绰有余。她的表演经过如此精密的评估，以至于当你看到她时，根本不会想到算计这回事。她是那种会在夜里梦见银行账户的人，对她来说，收银机的叮当铃声便是天籁。即便是华尔斯也没猜到这点。

^① 飞飞的话“put hairs on your chest”是一种诙谐的说法，字面意义为“让你长出胸毛”，意指烈酒使人有男子气魄。华尔斯回避飞飞的挑弄，从字面意思一语带过。

“关于你的名字……”华尔斯提示她，一面拿起铅笔准备记录。

“当我还是个婴儿的时候，单凭我背上两边肩胛骨顶端的这么一丁点羽绒，这么一点儿柔软的黄绒毛，你便能从一大群弃婴当中分辨出我来。那就跟雏鸡身上的绒毛一模一样。而她在瓦平区^①的台阶上发现了我，我就躺在洗衣篮里——不知名的人士把我留在那儿。这个小宝宝，被人煞费苦心地包裹在新鲜的麦秆中，香香甜甜地睡在一窝碎蛋壳中间，而她被这个可怜的弃儿绊了一跤。在那一刻，出于无比仁慈的好心肠，她将我紧抱在怀中，并且收养了我。

“回到家里，她们打开我的包裹，展开了我的披巾，看到这个熟睡中的、白细如牛奶、光滑如丝绸的雏鸟，每个女孩都说：‘这小东西看起来会长出羽毛呢！’不是这样吗，莉琪？”她向她的化妆师求证。

到目前为止，这个女人一直没参与这场访谈，只是直挺挺地站在镜子旁，手里握着一杯酒，好像那是个武器一样。她认真地注视着杰克·华尔斯，仿佛正试图毫厘不差地估算出他皮夹里到底有多少钱。现在莉琪加入了他们的谈话，她的声音浓厚低浑，带着一种华尔斯所不熟悉的古怪腔调，假使他知道的话，那其实是在伦敦出生的意大利人的口音，具有独特的双重复合母音和喉塞音。

“的确如此，先生，因为，发现她的可不就是我本人吗？我们为她取名为‘飞飞’，而且她一辈子都会叫这个名字，到死也不会改。不过，当我们带她到克莱门丹教堂受洗命名时，教区牧师却说他从

^① 瓦平区(Wapping)，位于伦敦东区，为18世纪英国劳工阶层所集中的区域之一。

没听说过飞飞这种名字，所以我们就用苏菲来充当她的正式名号。

“咱们来把你的妆卸下吧，亲爱的。”

莉琪是个矮小干瘪、侏儒般的幽灵，年龄从三十到五十都有可能。她黑眼闪烁，肤色灰黄，一道胡髭刚刚开始从上唇边冒出，髭发理成平头，染成三色——根部是银灰色，中间为纯灰色，顶端则染成了烧焦般的红棕色。她那件布料稀少却不失体面的黑色洋装，在肩头沾满了白色的头皮屑。她有一种随时准备格斗的机敏气质，宛如一头耸起颈毛的母獭。这个女人的全身上下都写满了曾经当过妓女的痕迹。她从梳妆台上堆积如山的杂物中掏出一个玻璃罐，用弯曲变形的手爪从中挖出一把冷霜，“啪！”的一声拍到飞飞的脸上。

“趁你在那儿等着的时候，宝贝儿，再喝一杯吧！”她对华尔斯说，一面拿着一团棉球清理自己抚养长大的这个人。“这完全没花到咱们的钱。一个黄脸儿的亚裔移民给你的，不是吗？好啦，亲爱的……”她抹去飞飞脸上的冷霜，突然间，以一种令人窘迫不安的方式，爱怜而温柔地抚摸这名空中飞人。

“就是那个亚裔的法国人，”飞飞说，卸下妆的脸庞红得跟牛排一样，而且还闪闪发亮。“就这么一箱，那个吝啬的混蛋。看在老天的分上，再来一点吧，年轻人，你遥遥落后了哪！总不能让女士自个儿把自个儿灌醉，对吧？你这算哪门子的绅士啊！”

她的垃圾箱嗓门儿出奇地粗嘎，带着金属音质，以女低音，甚至男中音的音色铿啷作响。她没入另一大坨冷霜下，接着是长长的一段沉默。

古怪的是，尽管飞飞的化妆间乱七八糟，看起来像一家缝制胸

衣的裁缝铺刚经历过一场爆炸，然而，它最引人注目的却是那种匿名的特质。只有那张用炭笔潦草涂写着“永远的，图卢兹^①”的巨幅海报，透露了这个房间的主人是谁，而且那只是自我宣传，反而使来访者注意到她在舞台下刻意将自己隐藏起来的部分。除此之外，在梳妆台上的各式软膏当中，她连个相框也没摆，只有一束帕尔玛紫罗兰插在一个果酱罐子里，大概是因为壁炉台上的花束太多摆不下，才拿下来放的。这里看不到吉祥物，没有黑瓷猫，也没有栽着白石南花的花盆。没有扶手椅或地毯等个人用的奢侈品。没有东西会泄她的底。一个明星的化妆间，简陋得有如一个帮厨女佣所住的小阁楼。唯一一丁点儿压印在她周遭环境中的个人色彩，便是那几根金发了——它们嵌划在透明的英国皇家御用香皂表面，搁在松木脸盆架上绽裂的小碟子里。

一个坐浴用的搪瓷浴盆里，装满了前一次沐浴所留下的肥皂水，浴盆比较圆钝的那一端，从一面帆布帘幕后凸出来。帘幕上方扔了件肤色的紧身衣，松松地悬晃在那儿，乍看之下，你可能会以为飞飞刚刚剥下了自己的皮。如果说，她那顶用染色鸵鸟羽毛制成的高耸头饰，是被随随便便地塞进了壁炉里，那么，莉琪对待另一件衣服的态度就慎重多了，那是她的女主人在开场时穿出去与观众见面的衣袍。莉琪已经将这件由红色和紫色羽毛织成的大氅抖开，套上一个木头衣架，挂在梳妆间门后的钉子上。在那儿，阵阵冷风从关不紧的窗户渗进来，害它那多毛的流苏不住地打哆嗦。

在阿尔罕布拉剧院的舞台上，当帷幕升起时，她就伏卧在这件

^① 图卢兹(Toulouse)，画家劳特累克的名字，参见第10页注①。此句话原文为法文“Toujours, Toulouse”。

长袍底下，把自己蜷缩成一个羽毛团，关在金箔黏成的栅栏后面。同时，管弦乐团在乐池里奏起《镀金笼里的鸟儿》这首歌^①。这旋律多么矫揉做作，多么恰如其分啊！它凸显出这幅景象中的俗艳成分，提醒了你一个传闻：这个女孩是从“怪胎秀”开始她的表演生涯的。（待查，华尔斯在笔记本上注明。）随着乐团继续演奏，她缓缓地、缓缓地跪了起来，然后站起身子，仍然裹覆在宽大的斗篷中，戴着那顶用红色与紫色羽毛装饰的头盔。她开始敷衍作态地拧扭那脆弱的鸟笼上闪亮的绳栏，发出微弱的呜呜声，恳求人放她出来。

一丝陈腐的夜气，吹皱了阿尔罕布拉剧院里长绒长椅上的绒毛，轻抚过那些支撑着舞台上巨大帷幕的石膏天使的脸颊。

从高处，他们降下了她的秋千。

仿佛瞥见秋千让她重新获得活力似的，她牢牢抓住栏杆，在一阵鼓声伴奏下将它们往两边拉扯。她以精心设计、而且在她身上难得一见的优雅姿态，从拉开的缺口中踏出来。镀金的鸟笼迅速升至舞台上方便悬吊布景的空间，过程中还与秋千交缠了一下。

她甩下斗篷，把它丢在一旁。就这样，她出现在观众面前。

裹在那件粉红色的紧身衣里，她的胸骨像船首般地向前突出，“铁娘子”悬空支撑起她的胸部，同时也将她的腰肢削减到近乎无物。所以，她看起来仿佛只要随便乱动一下，就会应声折断成两截。这件紧身衣只有在她的胯部和乳头以亮片装饰，其他什么都

^① 《镀金笼里的鸟儿》(A Bird in a Gilded Cage)，这是一首在 20 世纪初风靡美国的畅销流行曲，描述一名看似无忧无虑的美丽女子，其实在金屋中失去自由，浪费了青春年华。创作者提尔兹(Harry Von Tilzer, 1872—1946)曾在十四岁时逃家加入一个巡回马戏团，从此展现其过人的音乐才华。

没有。她的头发藏在染色的羽饰之下，这些羽毛为她原本已经够惊人的身高足足再添十八英寸。她的背上承载着轻盈的负担，那是她拢起的羽翼，有如巴西凤头鹦鹉般地绚烂缤纷。她的红唇上挂着一抹做作的微笑。

看着我！她以华丽、骄傲而嘲讽的姿态，将自己展示在观众面前，仿佛她是个奇特非凡、不可亵玩的礼物。只能看，不能碰。

她有真人的两倍大，而且，就像任何只供观赏、不让触摸的物体一样，直截了当地划清界限。看！不许碰！

看着我！

她踮起脚尖，缓缓旋转，让观众清楚完整地看到她的背：眼见为凭。然后，她伸展两只壮观而笨重的手臂，背对着观众，摆出祈求上帝赐福的姿势，同时也张开那对翅膀。七彩的双翼平展开来，整整有六英尺宽，就像老鹰、兀鹫或信天翁展开的双翼一样，只不过这只老鹰、兀鹫或信天翁吃了太多红鹳的食物，才会变成这种粉红色。

噢——！观众们异口同声地倒吸一口气，传送出一股惊奇的气流，回荡在整个戏院中。

但是，华尔斯却异想天开地同自己理论着：嗯，鸟类的翅膀就等于是它们的前腿，或者说，是它们的手臂，而且，翅膀的骨架确实显现出手肘、手腕和指头，一应俱全。这么说来，如果这名可爱的女士确实如广告所宣称的，是个神话传说中的“鸟女”，那么，根据所有的演化法则与人情事理，她应该根本没有手臂才对，因为她的手臂应该已经变成了她的翅膀！

换一种说法：你能相信一位女士长了四条手臂，全都完好无缺